

证券代码：605369

证券简称：拱东医疗

公告编号：2023-036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注销原因：根据《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鉴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2,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股）	注销股份数量（股）	注销日期
12,000	12,000	2023 年 9 月 15 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2023 年 7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根据《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鉴于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以 49.13 元/股的价格回购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2,000 股，并办理回购注销手续。独立董事已就此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7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

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公司已根据法律规定就本次股份回购注销事项履行了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7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至今公示期已满 45 天，公示期间未收到债权人要求提前清偿或提供担保的要求。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以及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相关规定，鉴于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有权单方面回购注销本次股权激励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公司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2,000 股限制性股票按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注销。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激励对象 1 人，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为 12,000 股，回购价格为 49.13 元/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为 188,736 股。

（三）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向中登公司递交了本次回购注销相关申请，预计本次限制性股票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完成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84,200,736	-12,000	84,188,736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8,426,384	0	28,426,384
总计	112,627,120	-12,000	112,615,120

注 1：本次回购注销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要求；

注 2：股本结构的变化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回购实施之相关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已获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并已履行现阶段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尚需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办理减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3 日